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4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积极履行审查监督职责。现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戴文涛先生、张磊先生及董事木晓东先生，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戴文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为保障公司治理结构合规有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木信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董事木晓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的履职能力，独立董事比例及任命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各委员本着勤勉尽职的精神，积极对各项议题发表专业意见，各次会议召开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 01. 29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及重要审计事项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 04. 22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7、《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9、《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08. 20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10. 28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就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予以了充分关注，并就应收账款、现金流等重点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交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遵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编制的各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或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也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或重大错报的情况。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同时就各项内审报告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修订稿）进行了审核，听取内部审计负责人工作汇报，持续关注公司各项经营动态，就内部审计事项与内审部门进行沟通并提出建议，切实发挥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审工作的监督和指导作用。

（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的履职情况以及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天健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计划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重要审计事项、审计工作完成情况等进行了沟通，并对审计的关键事项提出了意见和要求。为确保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综合考虑天健会计师的各项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后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四）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现行内部控制体系及其执行情况进行了解，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相关汇报，并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以及内控制度执行的情况。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形，也未发现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情形。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外部审计机构保持持续、有效的沟通，就重大审计事宜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天健会计师积极协调，通过出席会议、现场工作和通讯沟通等各种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利用专业知识，切实履行职责，对各类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作出合理决策，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指导作用，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提升。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开展工作，督促公司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推动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签字页)

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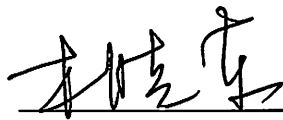
戴文涛

戴文涛

2025 年 4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签字页)

委员：



木晓东

2025 年 4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签字页）

委员：


张 磊

2025 年 4 月 24 日